

					新媒體藝術 New Media Art			2	2												
					行動裝置遊戲設計 Mobile game design					2	2										
					暑期實習 Summer Internship					3	320	X									
					暑期實習 Summer Internship					9	720	9	720	X		暑期實習	9	720	9	720	X
			小計		小計			9	9	8	8										
			開課合計		開課合計			15	15	16	16				開課合計						
			小計		小計			10	10	11	11				小計						
			開課合計		開課合計			16	16	18	20				開課合計						
			小計		小計			8	8	0	0				小計						
			開課合計		開課合計			14	16	9	720				開課合計						

畢業條件
 畢業學分：【128】學分
 通識課程：【12】學分
 共同必修：【12】學分
 學院必修：【6】學分
 本系必修：【36】學分
 專業選修：至少【50】學分
 一般選修：至多【12】學分
 輔系：至少【24】學分
 雙主修：至少【51】學分

- 備註：
1. 專業選修學分包含學院選修課程及實習課程，不含通識課程學分。(參考文字)
 2. 一般選修可採計外系專業課程、學分課程、微學程課程及非正式課程(如社會實踐及微學分課程)，不得採計通識課程。(參考文字)
 3. 畢業前學生應過本系專業實務能力，相關規定請參照本系「專業實務能力與輔導實施」
 4. 通識課程可不分期修讀；「運算思維」未及格者可重修該科目或修讀任一分類通識抵免；分類通識每類各修讀2學分，各類不得相互抵免。
 5. 畢業學分至多可採計校外實習課程18學分(含暑期實習及學期實習)
 6. 外籍中五生除須符合本系規定之畢業總學分數修讀規範外，應另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之12學分課程不可採計通識課程。
 7. 標示「X」不計入各系實際開課時數
 8. 本學分表因應本系特色得依本校課程規劃流程修訂，專業選修科目得視實際情況調整開課學期別
 9. ▲為指標企業(輸成/PDT)對應課程

專業實務能力 與 輔導措施	專業實務能力	輔導措施	補救措施
	<p>外語能力 參加外國語檢定，報考種類集通過分數如下所列之一： 1. 外國語初級(含)以上檢定通過； 2. 多益(TOEIC)測驗達320分(含)以上； 3. 其他專業外文機構(由本系審核通過)舉辦的測驗，通過相當上述檢定程度。</p> <p>專業證照 取得本系制定「提升學生就業力之檢定證照表」符合下列任一項之專業證照： 1. 第2級(含)以上證照一張； 2. 第3級證照兩張。</p> <p>競賽 取得本系制定「提升學生競爭力之競賽點數表」總點數10點(含)以上。</p>	<p>1. 開設「一年英文」課程 業英文」課程</p> <p>1. 一至四年級均有開設檢訂相關課程，協助學生考取證照。 2. 視同學之證照考取狀況，不定期開授證照輔導班。</p> <p>1. 開設「專題製作」課程，呈現專業、參與各項競賽； 2. 開設「作品集製作」課程，總結所學、匯集成冊，以利求職； 3. 系網頁隨時公告國內外相關競賽活動。</p>	<p>2. 開設「專 業英文」課程 3. 開設「職場外語」課程</p> <p>2. 開設「專 業英文」課程 3. 開設「職場外語」課程</p> <p>1. 在校期間，報名參加全民英檢、多益、托福測驗等外國語檢定考試，至少達一次；未達規定標準者，須檢附一次未通過成績單，得以加修「職場外語」課程及格抵免之，且上述之學分不得併入畢業學分計算。</p> <p>1. 在校期間，曾至少參與本系認列之專業證照種類檢定1次，而未通過者(應檢附到考證名及成績單)得準予加修本系「設計類專業證照」課程抵免之，且上述之課程不得併入畢業學分計算。</p> <p>必要條件: 專題製作須參加全國性或校內舉辦之設計展，可取得5點，未達參賽點數10點者，須滿足下列條件之一，方能畢業： 1. 額外加修專業選修課程(1學分抵免1點)； 2. 額外製作全國性競賽作品一件，並經系務會議通過。</p>

院系助理:

民生與設計學院
書記 廖祐君

系主任:

多媒體設計系
主任 胡文和

院長:

民生與設計學院
院長 陳智湧

註冊課務組組長:

註冊課務行政組
組長 何明蒼

教務長:

教務長 陳雪芬

入學學分表修訂歷程

- 系課程委員會 113年04月08日112-2學年度第2次會議
 院課程委員會 113年04月16日112-2學年度第2次會議
 校課程委員會 113年 月 日 112-2學年度第1次會議
 教務會議 113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會議

畢業條件修訂歷程
 系務會議
 院務會議通過
 教務會議通過

113年04月08日112-2學年度第2次會議
 113年04月23日112-2學年度第1次會議
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會議

112
2) 第(1)次課程委員會(113年4月23日)通過

112
2) 第(2)次教務會議(113年4月30日)通過